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普绿容〔2023〕10号

对区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 第152018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苏河水岸办：

严瑾洁委员提出的关于打造“五感苏河”的建议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

苏州河普陀段21公里滨水岸线贯通开放，沿线绿地基本已经建成。苏州河以其独特厚重的历史感给人以人文感官上的享受。靓丽的苏河风景更是在视觉上带给人们美的体验。

普陀区正在研究制订《苏州河滨水公共空间综合管理实施办法》，苏州河滨水公共空间管理工作在普陀区人民政府领导下开展，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由区建管委作为行业牵头部门，负责对滨水公共空间内公共事务的统一指导、监督和协调，具体包括治安、交通、

环境卫生、绿化养护、商业经营、市容景观、防汛等。沿岸街道（镇）作为属地责任部门，其余各职能部门依法依责履行管理职能。苏州河禁止捕鱼，对于垂钓行为将按照实施办法加以规范引导。

我局将加强履责管理，推进岸线公园建设，增加绿地开花植物、彩叶植物的布置，同时，积极配合文旅文创等活动需求提供绿地的托底保障，为后续需进一步开展的功能延展建设和管理提供涉及绿化的行政服务，为景观建设提供意见建议，为打造“五感苏河”，为长效管理尽责尽力。

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提案者时参考。

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3年3月13日

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3年3月13日印发
